

关于南昌市 2020 年市级决算和 2021 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0 年南昌市财政收支决算情况，请予审议。同时，简要汇报 2021 年上半年南昌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0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和洪涝灾害带来的不利影响，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市财政局紧紧围绕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稳步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全力保障财政收支平稳运行，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全市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南昌市财政总收入完成 1008.8 亿元，按省口径计算增长 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83.9 亿元，同比增长 1.4%；完成调整后的全年财政收入预期目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38.2 亿元，同比增长 0.5%。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58.8 亿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26.0 亿元，同比增长 45.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18.8 亿元，同比增长 30.7%。主要是

2020 年土地市场交易活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均有增长。全市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 287.8 亿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9 亿元，同比下降 14.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 亿元，同比下降 65.5%。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市属国有企业利润下降。调出资金 7263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年终结余 1.1 亿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42.4 亿元，同比下降 49.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23.5 亿元，同比下降 58.0%。主要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改由省级统筹。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9.8 亿元。

（二）市级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6.7 亿元，同比增长 2.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24.4 亿元，县区上解收入 45.3 亿元，上年结余 60.3 亿元，调入资金 31.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79.0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0 亿元，收入合计 652.2 亿元。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3.2 亿元，同比增长 3.4%。加上上解省级支出 55.6 亿元，补助县区支出 218.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5.9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42.8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3.0 亿元，支出合计 628.7 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 23.5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补助县区支出 218.2 亿元，下降 0.1%。其中：对县区税收返还 15.9 亿元，增长 5.4%；对县区一般性转移支付 140.7 亿元，同比下降 5.2%，占转移支付总额的比重为 69.5%；对县区专项转移支付 61.6 亿元，同比增长

12.2%，占转移支付总额的比重为 30.5%，较上年提高 3.5 个百分点。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54.0 亿元，同比增长 53.4%，主要是根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工作安排，以及土地出让收入核算方式调整等因素影响，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大幅增长。加上省级补助收入 21.7 亿元，县区上解收入 32.4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98.0 亿元，调入资金 1.4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74.5 亿元，收入总计 782.0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31.8 亿元，同比下降 24.3%，主要是为应对疫情影响，出台相关扶持政策延长土地出让金缴款期限，从而相应影响当年相关支出。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0.8 亿元，补助县区支出 106.6 亿元，调出基金 29.0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8.8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151.6 亿元，支出合计 548.6 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 233.4 亿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3 亿元，同比下降 18.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651 万元，上年结余 1694 万元，收入总计 2.5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 亿元，同比下降 66.5%，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市级国有企业利润下降。加上补助县区支出 651 万元，调出资金 6741 万元，支出合计 1.9 亿元。收支扎抵，年终结余 6420 万元。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13.0 亿元，同比下降 25.9%；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96.7 亿元，同比下降 36.3%。本年收支结余 16.3 亿元，年终结余 207.0 亿元。

此外，其他需报告的事项主要有：

政府债券收支情况。省财政厅核定南昌市（含赣江新区，下同）2020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308.7亿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南昌市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为1299.5亿元。2020年，省财政转贷南昌市地方政府债券366.5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57.8亿元，新增债券308.7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以前年度省转贷南昌市并于2020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支持南昌市公益性项目建设，其中市级125.5亿元、县区183.2亿元。市级新增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一是南昌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洪都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等8个交通基础设施领域项目；二是南昌市幸福水系综合整治工程等1个农林水利领域项目；三是2019年-2020年南昌市城区城镇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达标整治工程第一批（青山湖区一期、东湖区）项目、南昌市昌南新城南北连通渠工程等3个生态环保领域项目；四是南昌市第一医院九龙湖分院建设工程、滕王阁景区4A升5A提升改扩建工程等3个社会事业领域项目；五是南昌市市民中心建设工程、火车站东广场（含火车站高架和南侧规划路）等10个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六是朱桥路周边旧城改造项目、二七南路以西棚户区改造项目等2个棚户区改造项目。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情况。2020年，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70.4亿元，加上调入盘活市级财政存量资金53.4亿元、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超过当年收入30%的部分9.6亿元，减去当年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预算使用35.0亿元，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98.4亿元。

结余结转资金使用情况。2020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使用结余结转资金15.7亿元，其中：市级使用9.1亿元，市对县区转移支付使用6.6亿元。

预备费使用情况。2020年市级预备费年初预算安排2.5亿元，按照《预算法》规定，主要用于突发事件处置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实际支出5484万元，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剩余部分按规定收回。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0年，市级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合称“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927.0万元，比上年压减770.5万元，实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三）开发区和湾里管理局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含临空区）、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湾里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59.5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97.4亿元，年终滚存结余6.7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1.5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91.9亿元，年终滚存结余9.3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8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计2.1亿元，年终滚存结余2.1亿元。

另2020年赣江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13.6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17.2亿元，年终滚存结余0.8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8.7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31.2亿元，年终滚存结余24.2亿元。

总体来看，2020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

坚强领导下，迎难而上、担当作为，圆满完成调整后的全年财政收入预期目标，切实彰显省会财政担当，有力推动经济恢复和社会大局稳定。

——财政收入圆满收官。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推进复工复产，稳住经济发展大局，财政收入企稳向好、圆满收官。一是收入增幅企稳向好。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1008.8亿元，省口径增长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83.9亿元，同比增长1.4%，在全省各设区市排第3位，占全省比重较上年提高0.2个百分点。超额完成调整后的财政收入预期目标。二是收入质量保持前列。税收收入占财政总收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分别为87.0%和76.5%，均在全省各设区市排第2位，一类设区市排第1位。三是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有力。积极向省财政厅争取相关政策和资金倾斜，2020年省财政厅下达南昌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295.7亿元，同口径增加143.6亿元，超额完成全年预期目标。

——财政保障兜牢底线。深入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政策要求，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统筹用于抗疫救灾、六稳六保、城市建管、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和刚性支出。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838.2亿元，同比增长0.5%。一是全力保障抗疫救灾。及时出台一系列应对疫情财政支持政策。第一时间开通防疫资金和物资采购“绿色通道”，全力以赴做好防汛抗洪救灾保障工作。累计拨付各类抗疫救灾资金11.6亿元。二是统筹做好六稳六保。加强就业创业扶持，拨付援企稳岗和就业创业补助资金7.1

亿元；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贷款难问题，“财园信贷通”放款64.5亿元，惠及企业近千户次；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下达各类市级扶持产业发展资金23.7亿元，另筹集资金10.0亿元注入产业发展资金池；加大粮食供应保障力度，拨付市级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634.5万元；加强基层运转保障，制订《南昌市“三保”风险应急预案》，及时下达各类直达资金58.3亿元。三是大力支持城市建管。累计拨付重大重点项目建设资金34.3亿元，支持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医疗卫生、生态环保、农林水利等重大重点项目建设，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充分发挥投资对经济的拉动作用。四是保障改善基本民生。加大基本民生领域投入，全市民生类支出完成674.3亿元，占支出比重达80.5%。持续改善基本民生，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

——财政改革求新求变。紧紧扭住深化改革这个关键一招，坚持用创新推进改革，用改革破解难题。一是实行财政体制和土地收益分成改革。按照“简明体制、均衡发展、增强动力、适当下放”的原则，统一市以下部分共享税种的分享比例，优化经营性土地出让收益分成方案。二是实行市级财政资金审批改革。按照“放权授权、权责对等”的原则，对审批方式实行分类设置，实现资金审批“全口径”“明权责”“重绩效”管理。三是推进市级专项资金管理改革。规范专项资金的设立、调整和撤销，明确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评价等要求，深入推进专项资金“转列、整合、清单”管理改革。四是实行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改革。经全力争取，

促成南昌市与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共建“南昌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创新中心”，大力推广完善 PPP 模式。2020 年，南昌市落地实施 PPP 项目 27 个，投资规模 294.6 亿元，引入社会资本达 291.6 亿元。通过改革，建立健全了财政资金投入和引入社会资本“双渠道”保障模式，以及涵盖收入分配、资金管理、支出审批、绩效评价的财政“闭环”管理体系。

二、重点审议部门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

2020 年部门决算重点审议部门为市城管局，其部门决算主要情况如下：

2020 年市城管局部门收入决算数 12.1 亿元，比年初部门预算数增加 5.5 亿元。主要是从市级专项资金中追加安排的项目资金、根据相关政策清算下达的增人增资和事业单位经营性收入等。2020 年市城管局部门支出决算数 10.2 亿元。年末结转资金 1.9 亿元，主要是部分项目结算滞后，影响资金拨付；部分项目资金跨年使用，项目尚未完成验收资金尚未拨付；部分项目按照工程进度，资金于年底拨付。

总体来看，市城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一是严格履行预算执行主体职责，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二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严格审批“三公”经费支出及其他公用经费；三是不断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但在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执行进度和绩效管理等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为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市城管局管理的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在合理性、科学性方面还可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特别

是专项资金执行进度较慢，个别项目结算滞后，导致项目资金当年未支付到位；城市维护管理专项资金金额大，需进一步构建科学的绩效评估机制，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和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有机结合机制。对此，市财政局将积极做好配合、指导，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和执行，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

三、2021 年上半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市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十五届人大七次会议《关于南昌市 2020 年市级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市级总预算的决议》，根据市人大财经委审查报告对财政工作的建议，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有力保障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快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推动经济运行逐步恢复常态和民生持续改善。

上半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81.6 亿元，同比增长 0.1%，同口径增长 9.6%，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60.9%，超预期目标序时进度 10.9 个百分点。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52.6 亿元，同比增长 27.4%。

上半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35.5 亿元，同比增长 36.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6.9 亿元，同比下降 32.5%。主要是土地收益分成政策调整，以及用于市级重大重点建设项目资金由于工程进度原因支出较慢。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4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875 万元，同比增长 757.3%，主要是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超收，对超收部分清算支出结转至 2021 年上半年支出。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76.0 亿元，同比下降 0.4%；社

保基金预算支出 66.4 亿元，同比增长 15.6%。

上半年，市级共盘活财政资金 29.1 亿元，其中：财政存量资金 4.1 亿元，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超过当年收入 30% 的部分 25.0 亿元。根据有关文件规定，拟将以上盘活资金调入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回顾上半年全市预算执行工作，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一是财政运行平稳有序，财政政策成效显著。上半年，南昌市财政运行稳定在合理区间，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发挥财政政策扶持和引导作用提供了有力支撑。着力强化要素保障。围绕产业链布局，继续加强对科技创新扶持，拨付市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900.7 万元，重点用于支持重大科技项目、企业研发、科技金融、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等。持续优化人才结构，强化人才支撑，支持南昌市“人才 10 条”等补助政策顺利实施，上半年拨付市级人才“资金池” 6.3 亿元，为南昌市人才引进提供有力保障。积极助力企业发展。发挥“财园信贷通”杠杆作用，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全市“财园信贷通”放贷总额 24.4 亿元，惠及企业 473 户次。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市级共兑现制造业企业优惠政策资金 5.2 亿元。加强财政金融政策扶持。加快推进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推动南昌市金融改革创新，培育金融经济发展新动能，拨付企业改制上市挂牌和融资奖励资金 2429.8 万元。加快建设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推动南昌工控担保增资到 9.2 亿元，成功对接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服务企业融资增信能力进一步增强。积极扩大债

券争资。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大力争取省财政厅支持。上半年省财政厅累计下达南昌市 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50 亿元，主要用于重点领域、重大战略项目，有效支持补短板、惠民生、促消费、扩内需，积极发挥债券资金对经济的拉动作用，助力南昌市经济社会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是重点领域保障有力，基本民生持续改善。大力实施提质增效的积极财政政策，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着力确保居民就业。全面落实“保居民就业”任务，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拨付困难企业稳岗补贴 2.7 亿元、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2.7 亿元，有力维护了常态化疫情防控下南昌市社会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强化卫生健康投入。将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持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及时预拨新冠疫苗费用 4.1 亿元，筹集接种经费 4506.6 万元，全市新冠疫情防控经费支出 1.7 亿元。不断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预拨医疗卫生中央补助资金 3.7 亿元，用于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传染病防控等。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把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放在突出位置、优先安排，下达社会救助资金 1.9 亿元，惠及困难群众 12 万人次；发放低收入家庭公租房租赁补贴资金 3148.7 万元、低保家庭公租房租赁补贴 552.6 万元，为有效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提供保障。

三是管理改革稳步推进，服务效能大幅提升。持续完善

预算管理体制机制，不断增强财政资金资源有效配置，切实提升财政管理服务效能。推动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为推进财政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助力打造财政信息化新格局，积极对标对表财政部和省财政厅标准要求，及时布置、抓好落实，南昌市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于6月1日顺利上线运行。实施“四单一链”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财政管理，明晰权责，切实做好联系服务工作，印发服务清单，根据财政职能制定25条财政服务链，通过明确职责管理，推动财政工作效能和服务水平再上新台阶。持续发力优化政采营商环境。建立网上商城供应商进驻长效机制，切实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交易成本；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积极推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从前端规范政府采购参加人行为，覆盖采购实施环节全流程，助力南昌打造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环境。不断推进绩效管理改革。组织全市各部门和单位开展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汇编工作，全面规范南昌市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南昌市绩效管理在省财政厅对设区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中稳居第一，并受邀在第11届中国预算绩效管理论坛作主旨发言。圆满完成医疗收费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工作。为深化财政“放管服”改革，切实解决群众“就医难、缴费烦、报销慢”问题，南昌市医疗收费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工作已圆满完成，全市258家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全部实现医疗收费票据电子化，真正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四、下一步财政预算执行工作思路

当前，经济恢复不均衡、基础不稳固，随着新增减税政策效应逐步释放，以及受去年下半年基数相对较高影响，预计全年财政收入将呈现“前高后低”态势，完成全年预期目标需要付出艰苦努力，财政收支总体上仍处于紧平衡状态，财政运行仍面临较大挑战：

一是经济恢复基础仍需巩固。受经济恢复不稳定、疫情防控常态化、减税降费政策叠加等因素影响，财政增收压力非常明显。同时，省、市财政体制调整造成市本级财政收入的“双向挤压”。二是税收增速有所放缓。2021年上半年，南昌市地方税收收入累计完成185.6亿元，同比下降9.4%，全省排名第11位。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收占比下滑至65.9%，全省排名第5位，较去年同期下降10.6个百分点，全省排名下滑3位。三是财政收支矛盾较为凸显。在财政收入增长乏力的同时，疫情防控、六稳六保和基本民生等支出刚性不减，加之近年来市级财政不仅在省、市重大重点项目建设中承担了支出责任，也对县区经济发展提供各类资金支持，财政收支矛盾更加凸显。

下一步，市财政局将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切实提升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全力应对风险挑战，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巩固拓展减税降费，大力抓好财源建设

一是落实落细积极的财政政策，及时拨付各类直达资金。持续深入推进减税降费和各类企业“减负”政策，创新工作方式，提升工作效能，让政策利好充分转化为经济运行的内在动力，有效促进实体经济加快复苏。二是为加强基层“三保”工作，缓解县区困难，进一步完善对县区转移支付政策，加大对县区财力扶持。三是进一步构建均衡、协调的市与县区财权关系，推动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激发县区发展活力。四是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加大与收入征管部门的协调力度，加强对重点纳税企业的跟踪监测，强化对财政收入运行态势的分析研判。

（二）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升财政治理能力

一是加强对公共资源、资金、资产的统筹能力，完善综合预算、零基预算管理。深入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对未来重大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分析预测，提高财政政策的前瞻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二是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施应用，建立健全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强化标准应用，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三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大结余资金收回和结转资金消化力度，统筹稳妥做好市直涉改事业单位经费保障工作。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到紧要处、关键点。

（三）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落实重点领域保障

一是始终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坚决防范基层“三保”风险。加强基本民生保障，支持解决好教育、医疗、养老等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继

续做好疫苗接种、疫情防控等资金保障工作。二是进一步加大存量资金、资产、资源的盘活力度，将有限的财力用于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政策、重要部署、中心工作。三是加快转移支付资金下达，督促主管部门加快资金支出进度，配合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确保早投入、早见效，对经济发展形成有效支撑。

（四）支持企业纾困发展，推动经济稳步复苏

一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推动“减免缓退抵”各项政策落地生效。充分应用技改、科技创新、产业扶持、降低担保费率、贷款贴息等政策，不断加大对各类市场主体的扶持力度。二是全面落实普惠金融政策，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做好财政贴息等工作。三是发挥政府投资引领作用，围绕重点产业项目、重要基础设施、民生支撑项目，开展项目谋划，规范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强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四是继续做好涉企政策兑现工作，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收入目录清单管理，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增长。

（五）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落实审计问题整改

一是加大政策争取力度。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沟通衔接，及时汇报南昌市政府债务率及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等情况，了解掌握目前地方政府债券相关政策的支持方向，结合南昌市经济社会发展现状，争取增加南昌市地方政府债券规模。二是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督促各有

关部门和县区依法依规筹措资金化解隐性债务，确保完成分年度化债任务。三是抓实抓细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明确整改责任主体，加强协调联动，形成整改合力。既抓好问题本身的整改，又从政策制度层面深入分析，完善体制机制。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市财政局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刘奇书记对南昌市“五个必须”的要求，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凝心聚力、担当实干，为进一步提升南昌首位度、彰显省会担当提供更加坚实的财政支撑！